证券代码: 001313 证券简称: 粤海饲料 公告编号: 2023-046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增持公司股份计划 实施完成的公告

郑石轩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 1、增持计划基本情况: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于 2022 年 10 月 29 日披露了《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增持公司股份的 公告》(公告编号: 2022-081),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郑石轩先生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股票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计划自该公 告披露之日起 6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低于 100 万股不超过 200 万股(含 当日公告中披露的已增持的股份数量)。
- 2、增持计划实施结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 经理郑石轩先生已合计增持公司股份 1,063,999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15%, 增持股份成交金额为961.45万元,本次增持计划已全部实施完毕。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郑石轩先生出具的《关于 股份增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划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 1、增持主体: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郑石轩先生。
- 2、增持主体持有公司股份情况:本增持计划实施前,郑石轩先生未直接持 有公司股票,郑石轩先生系通过控股股东湛江市对虾饲料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股份 18,202.26 万股, 通过公司股东湛江承泽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 司股份 560.14 万股, 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8.762.40 万股, 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 26.80%
 - 3、郑石轩先生在本增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前12个月内未披露过增持计划。

4、郑石轩先生在本增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前 6 个月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 情形。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1、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和对公司长期价值的高度认可。
- 2、计划增持股份的数量:累计增持比例(含当日公告中披露的已增持股份数量)不低于公司已发行总股本 0.14%不超过 0.28%,即增持股份数量不低于 100万股不超过 200 万股(含当日公告中披露的已增持股份数量)。
- 3、增持股份的价格区间:增持不设价格区间,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的二级市场波动情况,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 4、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增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增持计划 实施期间,若公司股票存在停牌情形的,增持期限可予以顺延,并及时披露是否 顺延实施事官。
 - 5、增持股份的方式: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等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 6、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 自有资金。
- 7、增持不是基于增持主体的特定身份,如丧失相关身份也将继续实施本增持计划。

三、增持计划实施完成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增持计划实施完成。2022年10月27日至2023年4月27日期间,郑石轩先生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1,063,999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15%,增持股份成交金额为961.45万元,本增持股份计划实施前后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增持前间接持股 数量(万股)	增持前间接持 股比例	增持后持股数 量(万股)	增持后持股比 例
郑石轩	18,762.40	26.80%	18,868.80	26.95%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股份增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规定。

- 2、本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对公司治理结构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 3、郑石轩先生承诺在增持完成后的6个月内不主动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五、备查文件

郑石轩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增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特此公告。

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5日